

“一辈子一件事”衡阳文化人物访谈系列之六 <<<

## 郭建衡：回望石鼓书院重修

■文/本报记者 何芬 图/本报记者 黄沐



中，将重修石鼓书院的历史观越辨越明。

针对这些问题，郭建衡都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三绝碑本来就不存在。因为朱熹写《石鼓书院记》时张栻已经死掉了7年或者10年了，他不可能帮朱熹用书法来书写。”但是，石鼓山上的确曾有韩愈题的石刻，这个北宋时期有人见到。所谓“韩愈题”，到底是韩愈自己的诗自己书写，还是韩愈的诗，再由张栻书写刻在石碑上，都无法考据。

如果“三绝碑”的说法并不成立，那解放后衡阳市从湘江里捞出来并放在博物馆的碑是什么碑呢？郭建衡告诉记者，石鼓书院曾经有很多碑，历代重修石鼓书院，都得刻碑。比如明代衡州知府就刻了一块碑，碑上有合江亭的图、韩愈的诗以及这个知府附和韩愈所写的诗。如果这块碑没有在抗战期间被毁掉的话，现在我们就更能清楚地知道明代合江亭是什么样了。

1962年，衡阳召开开山学术研讨会。1944年战后石鼓山上还残存一些石碑，加上上世纪五十年代湘江里打捞上来的一些石碑，都被搜集起来，放在了博物馆外新建的碑廊里。这些碑里包括朱熹的《石鼓书院记》碑。

郭建衡推测，这块碑也不是原碑，“但是不是现在的，也不是民国时期的”。碑刻，在古时候具有记事的重要作用。

郭建衡考证，石鼓书院曾经历大约10次大的重修。历代重修或修葺石鼓书院的人立下一块块碑，这些碑随岁月更替或毁或风化，后面的人还会补上新的碑刻。这些，都是重要的历史文物，可惜，都在文革期间被砸碎了，变成岳屏公园里登山的踏步，后来就被逐步清理出去。

记事的古碑不复存在，那石鼓是否有前朝旧物呢？这还是得从石鼓山名字的由来说起。关于石鼓之名，一说是山形象鼓，二说是惊涛拍浪像鼓声，所以叫石鼓山。至于石鼓是否存在，晋代罗含说“鼓鸣则有兵革之变”，郦道元甚至说出了“石鼓高六尺”，唐以前还有卢龙推鼓的故事，说卢龙把鼓推到湘江里去了。但是卢龙的生平不可考证。不过石鼓山曾建过卢龙庙保平安，庙毁则灾祸不断，宋代又恢复了。后来，到了明朝，有好事者，竟真的凿了一面石鼓。到了清代，一名湘军将领还委托驻军到湘江去找过石鼓。

考据这段历史，让郭建衡自己也觉得好笑。当时与会专家、衡阳师院的首席教授听了，鼓掌而笑说，“好事者”三个字用得太好了。

不过，当有人提出，是不是要将1965年这面石鼓毁掉。郭建衡又认

为万万得保存。一是历史上确实有鼓；第二是因为这面石鼓，是1965年我市在财政还不富裕的情况下，在石鼓书院旧址上简单暂修石鼓公园的见证。

当时郭建衡很动情：随着石鼓书院重修的铲车开进石鼓山，石鼓公园的亭阁都被推倒重建，这面石鼓，也就是石鼓书院留给我们的唯一历史实物了。

当然，郭建衡并不知道，后来他会随着重建施工队进入现场，在石鼓书院旧址上挖到一块衡州知府李燾写的院训“蹈和碑”。

### 忍痛割爱仰高楼

衡阳市重修石鼓书院有三个原则：一是既要恢复石鼓书院的全貌，又要考虑现在旅游的需要；既要建设好，又要考虑市里的经济实力；既要恢复原貌，又要考虑到视觉效果。

书院在唐以前并无讲学的功能，只是私人藏书读书的地方。从衡州刺史吕温题诗《题寻真观李宽中秀才书院》中可以看见，唐中期李宽开始在石鼓山建房子读书。但也是“李宽中秀才书院”，并没有“石鼓书院”的说法。

但是，石鼓山却很有名。唐初刺史齐映在山上建了合江亭。韩愈被贬时在地方官员的陪同下游览石鼓山题《合江亭记》，让石鼓山的名气更大了。韩愈所说“绿净不可唾”的就是合江亭又名绿净阁的由来。

宋代，李士真在石鼓山建立了正式的书院，招收生徒。皇帝两次为书院写院名，让石鼓书院名声大振，成为“宋兴之初天下四书院”。但是纵观所有，只有清乾隆年间衡阳、清泉两县县志才留下比较形象的石鼓书院的建筑建制。

书院具有藏书、祭祀和讲学三大功能。清朝石鼓书院建制中，在合江亭和大观楼之间有个仰高楼，仰高楼是藏书楼，而楼下就是讲坛。

历史上石鼓书院的建筑密度很大，可是，按照现在旅游的需求，要在石鼓山上建一个仰高楼，就意味着书院内部没有一块空地，游客参观没有缓冲地带，安全隐患比较大。为此，仰高楼的藏书功能就得移到大观楼上，而讲坛就不再设置了。

专家们有异议，石鼓书院当时一位主管石鼓书院重修，也是一天到晚和郭建衡他们驻扎在山上的市领导找到他们做工作：“仰高楼这块地能不能先空着？”

于是这个问题就成了郭建衡心头的一个遗憾。遗憾的还有临新门没能恢复。“临新门是书院门口类似牌坊一样的建筑。是书院入门的一个标志。在方案中，我们想将其作为石鼓书院的延伸，建在石鼓广场外。临新

门没有建所形成的最直接的影响就是，王闿运、左宗棠的两副写石鼓书院的对联没有展示出来。”

### 重新进入文物名录的石鼓书院

重檐歇山顶，石鼓嘴上一座惯看江渚的青瓦白墙湘南建筑，这是游客对石鼓书院的第一印象。但是，很多游客并没有注意，它是一座没有动用钢筋水泥、遵循文物修建规格的建筑。

郭建衡介绍，除了砖没有用青砖，用的是红砖。书院其余的建筑材料，都是古代建筑材料一砖一瓦搭建起来的。房梁和木柱子都是采用号称千年不朽的菠萝格木，光是这个，就让书院的建筑造价提高了一两百万元。其余书院内的香案、椅子等，也都是按照清朝的形制去制作。至于学生住的号舍里陈设为什么是两张床、一个桌子四张凳子，也是考虑到体现书院既要环境安静又主张学生之间要互相交流、质证的教学理念。

尤其是非物质文化遗产脱胎漆工艺在书院9副楹联匾额上的使用，让郭建衡来而在衡阳与江西鄱阳之间督工，不敢马虎。“木头上的漆必须干，干了后再蒙布，木头上蒙的布必须要有多层，并且干了后才上漆，如此工序反复，验收一道，才进入下一道工序。”

“山门、御碑亭、李忠烈公祠、武侯祠、大观楼内外、合江亭、绿景阁……”郭建衡掰着手指给记者比划楹联匾额挂在哪，末了感慨：“名人楹联和书法是重修的石鼓书院的一个特色，我们就是不想让捐钱的市民来说我们，你们就是这样做事的呀，刚挂出来的楹联就开裂了……”

当时，郭建衡外出考察发现，四大书院“没有谁像石鼓书院曾遭受过这么大的破坏。庐山书院范围比较大，房子一路摆过去，很开阔，嵩阳书院本在城中，还有两栋建筑比较完整，但是他们将新的书院恢复到商丘古城门外，房子都是像恢复黄鹤楼、滕王阁一样，用的钢筋混泥土结构，但是中国古代建筑要素是木头的，木头斗拱有一人多高……”

对于自己参与的这次衡阳历史上的重大文化事件，郭建衡是这样评价的：“我认为文物是人类活动的历史遗存。曾几何时，石鼓书院也曾失去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而石鼓书院修正因为在总体上按照历史风貌布局、按照文物的修旧如旧重修，得到实质性的肯定。2011年湖南省公布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石鼓山摩崖石刻位列其中，并且后面打了括号注明，‘包括石鼓书院’，这说明石鼓书院作为文物点受到文物法律法规的保护。”

### 公益新闻 >>>

去年“六一”，衡阳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组织了“童缘圆梦”活动。回想起那次活动，流泊的丽雅，患了白血病的明朗，想当科学家的云辉，想要一个像样书包的秀秀，这些贫困孩子，这些真挚梦想，感动了许许多多参与活动、看到报道的人们。今年“六一”的新主题“童梦·童缘”活动继续走进贫困学子，为他们圆梦——

### “因为还有比我更困难的”



“我要一个大书包”

本报讯(记者 伍施施 实习生 康丹蓉)5月27日，衡阳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又一次集结“童梦·童缘”爱心小组，深入了解20名贫困学生，收集他们今年的“六一”心愿，继续为他们圆梦“六一”。本次爱心小组由该中心活动部部长黄芳、爱心人士代表莫运秀女士及她的双胞胎孙女高雅晨和洪雅曦组成。

与贫困学子面对面，高雅晨和洪雅曦就会异口同声地问：“‘六一’儿童节快到了，你想要什么礼物啊？”等学生们填完心愿后，她们便小心翼翼地用心愿卡折好，放进心愿箱，还不忘嘱咐一句：“我们一定会把你得心愿带到爱心驿站。”稚嫩的声音充满童真，带着温暖，让人感动。

在下横街小学，记者采访了一位六年级的学生张晶(化名)，

她去年参加了圆梦活动，并且如愿以偿拿到了自己心仪已久的新书包，当记者问道：“今年还想不想参加圆梦活动?”，她说：“我不想参加。”这让记者十分疑惑，随即问其原因，张晶说：“因为我感觉我们班上还有比我家里条件更困难的，我希望他们也能参加这个活动，实现他们的愿望。”

据了解，“六一”圆梦活动是一对一为贫困学子圆梦，本次帮助的只是一些贫困学生的代表。黄芳告诉记者：“事实上，在我们周围，还有不少像他们一样需要救助的孩子，‘六一’儿童节到了，有些孩子能拥有一份心仪的礼物快乐过节，而有些孩子却从未收到过礼物，虽然我们圆梦活动帮助的只是一些贫困学生的代表，但是我们会条件最大的努力关心更多地贫困学子，也希望更多的社会爱心人士参与其中。”

### 金台小学有了爱心书屋

本报讯(通讯员 黄雪 记者 伍施施)日前，记者获悉，衡南浦发村镇银行在向阳镇金台小学发起了“爱心满校园，浦发在行动——衡南浦发村镇银行‘庆六一，献爱心’活动”，向该校赠送了800多册课外读物和一些学习用品、体育用品，并结对资助三名特困学生。

衡南县向阳镇金台小学是一所偏远的村小，学校仅有100多名学生，而且大多数属于留守儿童。为了给这些学生一个好的学习环境，刚成立不到半年的衡南浦发村镇银行20多名员工就积极行动起来，自发捐赠了3000多元现金。同时，行里亦从工会

经费中，拿出部分资金，一同采购了800多册课外书籍，为该校新建一个爱心图书室。

组织此次活动的年轻行长陈力平告诉记者：“每个孩子都有一个梦想，都渴望有一天可以实现，而贫困则让很多孩子们迷失了道路。作为社会大家庭的一员，我们应当奉献自己的爱心，去帮助他们得到应有的教育、知识与尊严，让他们感受到人们的爱心与社会的温暖，并启发他们能感悟生活，报效社会。”

据悉，衡南浦发村镇银行一直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去年开业时，他们就捐赠了10万元给衡南特殊教育学校。

### 孩子，你们并不孤单

本报讯(通讯员 王新发 实习生 康丹蓉)5月25日上午，由衡阳市微公益青年志愿者协会主办、衡阳市微公益青年志愿者协会团支部、衡阳市微公益关爱志愿者总队承办的“儿童七彩梦”活动，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走进儿童福利院，走进了孤残孩子的世界，也走近了他们的心……

这一天，爱从四面八方蜂拥而至，“包抄”了衡阳市儿童福利院，来自衡阳市各城区、衡阳县、衡东县、长沙市以及在衡的各大高校的40余名志愿者齐聚一堂，为孤残儿童送温暖、送爱心。志愿者们一集合，就开始讨论以“微爱在身边，亲子大联欢”为主题的活动内容，安排具体工作等，他们带着高兴与热情，传递着“志愿心，童开心”的公益快乐。

在福利院工作人员的带领和安排下，志愿者们首先看望了各班室小朋友，并和福利院工作人员进行亲切交流，了解福利院的孤残儿童的情况。

活动现场，欢声笑语不断，伴着孩子们稚嫩的歌声，这里的仿佛一片快乐的海洋。本次活动通过家长志愿者和孩子“一对一”的游戏展开，家长志愿者对孤残孩子视如己出，传递亲情的温暖；在密切家长与孩子之间感情的同时，也为孩子与孩子之间的交流搭建桥梁。

这一天，于志愿者而言，感慨万千；而对于福利院的孩子来说，却是一个特别而让人高兴的日子。“感谢叔叔阿姨和今天所有亲人们，今天我们非常开心，你们这么早就送来了‘六一’礼物和好吃的水果，让我们感受到了这份喜悦和欢乐。在这里期盼所有叔叔阿姨们，以后能经常来看我们，陪我们一起玩游戏，一起唱歌跳舞……你们，让我有了一个家的温暖。”福利院一位10岁左右的小朋友感谢道。

“你们并不孤单，我们这些叔叔阿姨、哥哥姐姐时刻想着你们的冷暖安危，你们和其他的孩子一样都是祖国的花朵，愿小朋友们在祖国的大家庭里健康成长、阳光生活。”市微青协副主席肖平质朴而真切的话语里，透着感动。

## 虚开增值税发票，逃税460万

——罗吉辉获刑十年，“神秘王哥”身份成谜

■通讯员 李建辉 贺琳

采用注册工厂的方式，获得一般纳税人资格，领购农副产品收购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6个月时间里联系了河南8家企业，没有实质的货物购销，却对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279份，票面金额约2805万元，致使国家460万元人民币损失至今未能追回。

衡南县检察院以虚开增值税发票罪将罗吉辉起诉至法院，2013年5月20日，衡南县法院公开宣判，以虚开增值税发票罪判处罗吉辉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六万元。

注册工厂，只为一个“资质”

罗吉辉，湖南衡南县人；张某(潜逃)，甘肃白银市人；王某(潜逃)、郭某(潜逃)，河南尉氏县人；再加上一个神秘的山东人“王哥”(潜逃)，5个人，就是这个犯罪团伙的所有人马。本应是天南地北的几个小生意人，却因为利欲熏心走到了一起结为犯罪团伙，踏上了自以为

“经济捷径”的犯罪歧途。

2011年春节后，在河南省尉氏县，王某和郭某打牌时认识了40多岁的“王哥”，此人豪爽大方，几翻交往，三人很快就成了推心置腹的“兄弟”。“王哥”问两人是否有外地朋友，他想到外地办厂，并把他想到外地办厂的真实意图告诉了两位被告人：办个厂做幌子，然后到当地国税局领购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虚开卖钱，并承诺给二人高工资。王某和郭某为获取高额回报，开始了积极行动。不久，王某就联系上了以前在尉氏县做生意的衡阳人张某。

2011年7月，王某、郭某和“王哥”到衡阳市与张某、罗吉辉见面，五人商议成立“衡南县鸿运原煤辅料助剂厂”，按照“王哥”授意，为防止以后被追查，其投资人名字是冒用一张捡来的身份证登记，并通过一家会计事务所办理了工商、税务登记，取得了一般纳税人资质。

“借壳”造税2805万

“衡南县鸿运原煤辅料助剂厂”租借在衡南县栗江镇一个废弃的小学里，对外宣称该厂主要生产原煤助剂(锯末、稻秆等经压机压后做成的碳条)。为掩人耳目，该厂也断断续续进行生产，还请了4个工人，生产了几个月，只生产出吨把产量，积压未卖。村民只知该厂的幕后老板是河南人，暗道该厂技术不好，产量低，肯定会倒闭。

而罗吉辉等人正以该厂为幌子，利用该厂的一般纳税人资格从衡南县国税局领购农副产品收购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虚开出售挣钱。自2011年9月至2012年3月份，在无真实货物交易的情况下，“王哥”共虚开279份票面金额约2805万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到河南省8家企业，进行抵扣税款约460万余元。

虚开发票赚取“手续费”

整个“造税”过程中，张某、罗吉辉

二人只负责对该厂进行管理，以及购进少量原材料进行假生产，并负责领购农副产品收购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农副产品收购发票由张某和罗吉辉进行虚假填写，并将领购的空白增值税专用发票通过王某、郭某转交给“王哥”，由“王哥”负责联系买方企业并收取虚开发票的“手续费”。虚开发票挣的钱按五人商议的除去开支后，由张某和罗吉辉占其中一半，“王哥”占另一半，而“王哥”则每月付给王某和郭某二人各2万元工资。王某和郭某还负责跟张某、罗吉辉结账，将“王哥”虚开发票挣的钱以现金和转账方式分给张某、罗吉辉二人。

至案发时止，在这6个月时间里，罗吉辉非法获利18万余元，张某非法获利16万余元，王某和郭某各非法获利8万余元，“王哥”非法获利达40余万元。

具有戏剧性的是，直至今日，罗吉辉还一直不知道“王哥”的真实身份，公安机关也无法从尉氏县等地获取潜逃“神秘王哥”的真实身份。